

西南民族历史

研究集刊

5

云南大学西南边疆民族历史研究所编印

1984.9.昆明

目 录

清代西南边疆变迁史·····	尤 中 (1)
勐卯史话·····	江应梁 (93)
元代云南的站赤·····	方 铁 (98)
论云南考古所见祖先崇拜、人祭、猎首等习俗·····	蔡 葵 (105)
曼奎寨基诺人的家庭婚姻·····	王志良 (112)
中越两国的跨境民族·····	范宏贵 (120)
中国元代与缅甸蒲甘王朝的战争·····	苏建灵 (128)
武定凤氏本末笺证·····	何耀华 (137)
民族学·····	周庚鑫 (234)

清代西南边疆变迁史

尤 中

公元1644年（明朝崇祯十七年），清王朝取代了明王朝对中国的统治，于公元1646年（清朝顺治三年）派兵进驻四川、公元1658年（顺治十五年）派兵进驻贵州。清朝军队进驻贵州之后，于次年（顺治十六年，公元1659年）春天最终进入西南三省临边的云南省，攻破了南明政权的根据地，完成了西南三省的全部统一。清代西南三省中，真正濒临边疆的只是云南。所以，清代的西南边疆，实际上指的是云南东南部、南部和西南部、西北部边疆。清代西南边疆分别与越南、老挝、缅甸相邻接，一定时间阶段内曾一度与暹罗（今泰国）接壤。在清朝统治的267年内，西南边疆的范围，在局部地方曾先后有伸有缩，并非自古不变、始终如一。

清朝继承了明朝末年西南边境的疆域范围，然后在明朝末年西南边境疆域范围的基础上，又先后与邻国之间有过局部的调整。清朝先后在西南边疆设置了广南府、开化府、临安府、普洱府、顺宁府、永昌府、腾越直隶厅等政权机构。而这些政权机构所管辖的地方，即分别与越南、老挝、缅甸等国相毗连，西南边疆先后变迁的范围，正是在这些府、厅的辖境范围之内。

广南府南部边境的变迁

广南府是云南东南部的边境府。《清一统志》卷四百八十二说：

“广南府，在云南省治东南八百五十里，东西距七百二十里，南北距四百三十里。东至广西思恩府土田州（驻今田阳）界四百二十里；西至开化府（驻今文山）及广西州（驻今泸西）界三百里；南至交趾（今越南北方）界二百九十里；北至广西泗城府（驻今凌云）西林县界一百四十里；东南至广西镇安府（驻今德保）界二百九十里；西南至临安府阿迷州（驻今开远）界四百里；东北至广西泗城府西隆州（驻今隆林）界二百十里；西北至广西州弥勒县界三百里。自府治（今广南）至京师九千五十里”。

按，广南府领县一、土州一。县为宝宁县，与府同城，即今广南县；州是土富州，驻今富宁县东部之皈朝。道光《广南府志》卷一《疆域》说：“宝宁县，附郭，四至同府”。即宝宁县与广南府同城，且为广南的直辖亲领地，所以“四至同府”。广南府还直辖有普厅塘，驻今富宁县城。普厅塘既直辖于广南府，同时也就在宝宁县的范围内。普厅塘的南部也就是宝宁县的南部即与交趾交界。《清一统志》说：“宝宁县，附郭，东西距五百二十里，南北距四百三十里。东至富州二百二十里；西至开化府界三里百；南至交趾界二百九十里；北至广西

泗城府西林县界一百四十里；东南至广西镇安府界二百九十里；西南至临安府阿迷州界四百里；东北至广西泗城府西隆州界二百十里；西北至广西州弥勒县界三百里。”显然，除了东部为土富州辖境之外，其余四至地界完全与府相同。广南府南部与越南交界，也就是宝宁县的南部与越南交界。而土富州则靠内，地界并不与越南相连。所以《清一统志》说：“土富州，东至广西思恩府土田州界一百里；西至宝宁县界一百里；南至广西镇安府界三十里；北至广西泗城府界一百里”。

广南府的南部边境与越南相邻，其边界线的具体走向，道光《云南通志》卷107广南府《边防》说：

“由普厅塘（驻今富宁县城）六十里贡塘。又三十里者宾汎。又十里麻莞塘。

又四十里麻菱卡。又五十里郎海卡接交趾保乐州界”。

这是从今富宁县城往南至与越南高平省西北角的保禄县（即保乐州）交接处的一段边界。者宾汎即今富宁县南部接近广西那坡县境处之者斌。麻莞塘即今者斌西南之麻文，与广西那坡县之百都相邻接。麻菱卡即今麻文西南之麻赖，与广西那坡县之弄布相连，不与越南北方接壤。郎海卡在麻菱卡（今麻赖）西南十五华里，当即今麻赖西南之庙坝。今庙坝南部即与越方之隆兰交界。此即“郎海卡接交趾保乐州界”。如此，则“郎海卡接交趾保乐州界”的一段边界线，即今庙坝南部的22至24号界碑地段，与今界同。由郎海卡往西的一段边界情况，则道光《云南通志》卷107广南府《边防》又说：

“由普梅汎二十里孟梅卡通开化（府）。又五里南利卡，路通交趾龙古寨。又

二十五里木瓠卡。又二十里蔑那卡。又五里蔑弄卡接交趾董奔村界”。

这是从今富宁县西南与麻栗坡县交接处沿普梅河而下与越南接壤的一段边界情况。普梅汎即今富宁县西南部之普阳。孟梅卡即今普阳西部、普梅河东岸之茂梅。茂梅往西越过普梅河即为麻栗坡县属境。清代今麻栗坡县属开化府。所以“孟梅卡通开化”。孟梅卡不临边。南利卡即今茂梅南部、麻栗坡县境内之南利。由此“路通交趾龙古寨”。即至今17号界碑南部越南境内之龙姑。这一段边界清朝时期即与今相同。木欧卡即今富宁县西南、普梅河北岸之木敖。蔑那卡即木敖东南、木卓西南之蔑拉。蔑弄卡即蔑拉南部之蔑弄。“蔑弄卡接交趾董奔村界”即在今18号界碑附近和越南河江省东北部之同文县接界。董奔村即今越南之同文县城。如此，则今富宁县西南与越南交界之17号至18号界碑地段的边界线与今界相同。

今富宁县西南18号至22号界碑地段的边界情况，不见于光绪年间以前的记载。这段边界线，直到光绪年间中、法勘界时才作出明确的决断。中、法越南战争之后，清朝廷立即派遣内阁学士周德润驰驿前往云南，会同云贵总督岑毓英、云南巡抚张凯嵩办理中越勘界事宜。岑毓英又通知广南府知府陈之梅调查了解广南府南部与越南之间存在的边界状况。陈之梅于光绪十一年（公元1885年）九月二十日向岑毓英写的禀报说：

“官保大人阁下：敬禀者，光绪十一年九月十五日，案奉宪台札开，除原文有案邀免冗录外，后开限文到五日，赶紧画一粗稿前来，务将某处至某处若干里数，及形势险夷、户口多寡，详细开载，只要真的，不在画好，事关奏报，毋得潦草塞责，切切。等因奉此。遵查补用参将马应麟、补用守备王泽宽，切熟悉沿边情形，当即传约来署，并传前普梅汎张训及郎恒营该管何珖到来，将存档舆图稿本对众拆阅，反覆诘询，中有不合之处，立即更正另绘，如是数次，始得现呈图本，除道里、户口、形势载入图说，邀免赘叙外，窃查府属西南接开化董湖渡，过渡为府属董昂，系普梅哨卡，此开、广之

交界也。下至南利渡，则为开、广、越三处之交界。自南利至哈坑，两山对峙，中有大河，厥名同文（按，即普梅河，又称南利河），沿河扼要处所，由董昂至哈坑约计十处：一曰董昂，二曰普梅，三曰南利，四曰下卡，五曰木瓠，六曰蔑邦，七曰凉水井，八曰石丫口，九曰龙哈，十曰哈坑，以大河为界，此普梅汛哨卡也。由普梅营该管轮派土兵守之，各卡相距大河或十余里、八九里、二三里，远近不一。下至黄蜡山至麻堯，计哨卡七处：一曰郎海，二曰黄蜡山，三曰中河卡，四曰麻菱，五曰瑶人山，六曰白贖山，七曰麻堯，以陆地为界，此郎恒之哨卡也，均在田棚之后，距河甚远，由郎恒营该管轮派土兵守之。普梅各卡以南利、木瓠、凉水井为最要，郎恒各卡以麻菱、白贖山为最要。由普梅之董昂至郎恒之麻堯，纡徐绕曲，不下三百余里，一处有急，首尾难以呼应，而居中策应者，则以木央墟（今富宁县西南之木央，在郎恒西北、田蓬北、普阳即普梅东部）为便，户口繁庶，气候凉爽，拟设一武弁之稍大者以镇之，则联络声气如常山之蛇，首尾相应矣。此形势之大略也。普梅、郎恒向派土兵防守边隘，以故民无徭役，田无钱粮，此古寓兵于农之意也。卑府再查郎恒各卡，接壤田棚，山路纷歧，非有大枝重兵不能布置周密，不如普梅各卡之临江扼险为易守。惟田棚介在大河（按，普梅河）以内，地为交属，其地分上、中、下三棚，每棚各有一渡，直接交址同文村，若田棚不为我有，则普梅之险亦不足恃，且无退守之区。伏思上游各卡（按，指普梅汛各卡），直接河边，而独田棚一隅介在河内，周咨穷究，其说不一：有谓田棚向为我属，彼交人强而据之之者，此一说也；有谓广南在昔隶依氏（按，广南府土府同知依氏）时，其女嫁交址土官，因以田棚赠嫁，此后遂为交属者，此又一说也。要之，有田棚则普梅各卡处处险要，处处可守。若郎恒诸隘尤为重阻，纵不设备亦属无妨。且田棚居民近闻该处隶归法国，多不乐附，愿以其地来归。卑府非不知大局所在，恐肇衅端。然值此边界未定，尚可有为，不难以口舌争辩，据而有之。且东西仅四、五十里，南北二十余里，皆饶瘠不毛之地，非膏腴沃美之区，料彼亦未必见重而深为查究。况审形度势，指定同文大河（按，普梅河）分界，立说既非强勉，界限又极分明，虽一时之举，实万世之休。蕤蕤之见，管窥及此。敬肃寸稟，伏祈官保大人俯赐察核，批示遵行，为此具稟。须至稟者。”

按，陈之梅调查了解后向岑毓英稟报的广南府边境情况，与道光《云南通志》卷107所载广南府边防情况完全相符，只是道光以前所设汛卡少于光绪年间所设哨卡。盖清末对边境的防守有所加强，郎恒（在今富宁县南部边境）所属哨卡七处，即原普厅塘以南的五个塘、卡，至光绪年间加强为七个哨卡；普梅汛所属哨卡十处，也是在原属五卡的基础上调整加强。普梅汛所属十卡皆沿普梅河岸，至哈坑卡而止。哈坑卡在今田蓬西北、龙哈西南的普梅河岸边。郎恒所属哨卡七处，在今富宁县南部与广西那坡县西南部相邻的郎恒至庙坝一带。而庙坝之南即与越南保乐州交界。普梅、郎恒所属各哨卡“均在田棚之后”，而田棚之地又为交址（越南）所属，对边防形势不利。陈之梅把情况向岑毓英稟报之后，岑毓英于光绪十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批示说：“据稟及图说均悉，该府与越南交界之区，自南利至哈坑，中有大河，厥名同文。普梅各卡临河扼险，郎恒各卡接壤田棚，而田棚介在大河以内，地为越属。若田棚不为我有，则普梅之险亦不足恃，且无退守之区。今上游各卡，直抵河边，而田棚一隅介在河内。审形度势，应指定同文河分界，立说既不勉强，界限又极分明等语，所见甚是。仰即密飭各

员弁绅管，传知田棚各民人，迅速改装易服。本部堂现经出示晓谕，果能投为天朝之民，减轻赋税，以示怀柔，并寻觅旧石，于沿河树立界碑，务须严密布置，毋稍疏忽。如果亦有成效，俟钦差会勘定界后，即行从优保奏，以励勤劳。仍将办理情形，随时禀报查考。切切此缴”。随后在与法国议定中、越边界的过程中，岑毓英便与周德润向法方提出交涉，把田蓬等村寨划归云南广南府。光绪十二年（公元1886年）十月十六日，周德润、岑毓英向清朝廷的报告中说：

“奏为遵旨校图定界分别办完，谨将一切详细情形恭摺驰陈仰祈圣鉴事。窃臣德于本年九月初六日奉到八月二十四日电旨：周德冬电所奏与法使议明六条，均照所议行。钦此。嗣因校图事竣，二十二日与法使狄隆等在保胜会同画押，曾将大概情形电奏在案。查滇、越接壤之处，非数月所能周，故履勘迟而校图速。然华离交错之区，非凭虚所能断，故履勘易而校图难。云南龙膊河西南一带，经臣毓派县丞罗金瑞等先期履勘。自龙膊河口起，红江以东，循河口汛、马白关（今马关）外、普梅河等处，直接广西交界，经臣毓派记名道岑毓宝等，臣德率福建台湾道唐景崧、记名海关道户部郎中张其浚、户部主事李庆云、兵部主事关广槐等，陆续履勘，然后测量绘图，于远近险夷，瞭然在目。今法使贸然来滇，适北圻梗阻，未能踏看一步，日执市肆之图与滇图比较，鲜有不相背而驰者。虽反覆辩论，舌敝唇焦，几同凿枘之不入。嗣检开化、广南、临安等府志书示之，彼似稍悟，渐就我图，不敢自出其图。因而权其缓急，相机操纵，卒化齟齬而相与有成。计滇、越沿边一带约二千余里，共同商酌，划分五段。

第一段……。第四段普梅河滇图河流偏东，洋图河流偏南，形势不同，界线因之迥别。该使犹豫不决，疑窦丛生，非语言所能破。且云南凉水井、北圻蔑邦以下，界线遂出河上岸，北圻之三蓬均据河北，普梅河全失其险，并与滇界太逼，无可设防。初议以三蓬归我，该使不从。继议于龙哈寨、中河卡、傣人寨之外展宽余地，该使亦不从。相持四十余日，至九月十三日会晤，狄隆等出座密商，复入座定义，狄塞尔遂亲笔将北圻之苗塘子、龙潭、龙膊、田蓬街、沙人寨五处划入滇界，计拓地纵横约三十里。”（光绪《续云南通志稿》卷八十五《洋务志·界务》同）

从上引周德润、岑毓英向清朝廷的报告中，可以看出中、法划界之初，广南府南部与越南之间的边界情况是：

（1）凉水井（在今18号界碑北部）西北一段旧界沿普梅河。而凉水井与北圻蔑邦相对处以下（东南部），旧界“遂出河上岸”，北圻之三蓬均据普梅河北岸，就中方形势看来，“普梅河全失其险，并与滇界太逼”，将来“无可设防”。因此，清朝官吏想把北圻的三蓬（包括田蓬在内）都划入云南。但法国使臣不答应。

（2）“继议于龙哈寨、中河卡、傣人寨之外展宽余地”。说明龙哈寨、中河卡、傣人寨为当时广南府边境的前沿寨卡，其外即为越南之境。龙哈寨在今蔑弄东南、田蓬街西北。龙哈寨南部和东南部一带当时即为北圻之三蓬区域；中河卡即今田蓬东南、庙坝西北之中和，在二十二与二十三号界碑之间。中河卡西北亦北圻三蓬属境。则今二十二至二十三号界碑之间的界线古今相同，中、法划界之时并未改变。傣人寨在田蓬东南的二十四号界碑北部，今或写作尧仁寨，其南始为北圻的三蓬范围。则今二十二至二十四号界碑间的一段边界线亦

古今相同，中、法划界之时未曾变动。由此可知，在中法划界前，今龙哈南部和东南部的茅草坪、田蓬街、沙人寨至中和西北的一小片地方，包括在北圻的三蓬范围之内，中、法划界之前不属于云南广南府的地域。这一片地方正是在今第十八至二十二号界碑之间。

(3) 经过反复的争议，最后法国使臣同意将原属北圻三蓬的苗塘子、龙潭、龙腾、田蓬街、沙人寨五处划入滇界。苗塘子地名今已不存在；可能是龙哈南部的茅草坪。今茅草坪仍为苗族村寨。龙潭即茅草坪西南部的老寨。今当地彝族仍称老寨为“龙胆”。“龙胆”乃“龙潭”的对音。龙腾地名今仍存，在田蓬街北部。田蓬街即今田蓬公社所在地。沙人寨在田蓬街东南部，今图或作“沙仁寨”。这五个村寨都在龙哈寨东南部的原国境线之外，既议定划归云南，则龙哈寨之外得到了“展宽余地”。而中河卡、徭人寨之外却不曾得到扩展，仍依原界。

至于光绪《续云南通志稿》中叙述光绪十二年九月中、法勘界大臣等辨认界线的走向，那已经不是辨认旧界了，而是叙述“勘得”的新界。所以界线走向与现存的这段中、越边界线一致，而与光绪十一年以前的旧界不同。故约文中不再说是“北圻之苗塘子、田蓬街、……”而确定为“云南之苗塘子、田蓬街、……”。为了明确双方边境村寨的归属，所以约文中把边界周围的所有村寨名称都尽量罗列了出来，在广南府这边，则把新划入的和旧有临边的村寨同时并列，以示共同属于云南广南府。但却因此而使人不易看出那些村寨原来就是属于云南广南府的，那些村寨是新从越方划入的。至于约文中所提到的村寨名称，则绝大部分至今相沿袭未曾改变。

边界议定之后，双方便进行具体的履勘，从当时履勘广南府南部边界的有关记录中，也可以看出这一地段内从越方划入云南广南府的村寨的情况。《滇南界务陈牍》卷上《南界陈牍》载光绪十九年三月，《分办界务委员广南府兴禄禀》说：

“滇越交界自广南之徭人砦、越南之龙兰街、广西之戈达相对之间勘起，以岩洞小河为界。此河自广南之沙人寨发源，至小卡寨以下入界流入广西境内。小卡寨上以山为界，半皆峻岭高坡，密林深箐，人迹罕到之处。由此经中河卡、猴子洞、沙人寨、田蓬街、赖家洞、龙潭、石丫口、凉水井，对越南之下蓬、格浪、麻兰、格荡、中蓬、新街、花戛、上蓬，入普梅大河，以河中为界，至广南之澜泥沟、越南之龙古寨、开化之龙戛相对之间止，为滇越第四段分界，地方合中尺一百零四里，较之所奉图式计广十四里。卑府到界之初，风闻越属之三蓬民人麇集，相率归附，意欲抗令法员，将三蓬地方划入中国。若果如此，不独阻挠界务，且恐变生临时，关系诚非浅鲜。当即密派随员，授以机宜，前趋安抚，幸不辱命，一律解散，声色无闻。又查田蓬、龙潭、赖家洞、猴子洞、沙人寨五处，原属越南之上蓬地方，而总署颁发界图又系划归中国，卑府先已防其复生枝节。及至该处，法员有闻人言，果欲另生议论。卑府查勘田蓬在高山之阳，西下十五里至龙潭，扼越南普梅河上渡之险。东去八、九里至赖家洞、沙人寨，均扼越界中、下蓬之上游，凭高拒守，势若建瓴，地关形势，路径奇险，洵属拊背扼吭要区。我界既失大河之险，则田蓬实为紧要关键，断不可失，……卑府筹度数四，当将越南保乐州属同文土司阮谅密调前来，优礼开导，令其随同履勘，法员执图问询，阮谅均云与旧治相符，始释其疑，不费唇舌，按图定界”。

这里明确指出：“田蓬、龙潭、赖家洞、猴子洞、沙人寨五处，原属越南之上蓬地方”，按照光绪十二年所议定之界图则划归了中国。赖家洞在龙博西南、田蓬街之北；猴子洞在沙人寨东南。这两个村寨在光绪十二年议定界约时未曾提及；而原议定由越方划入的龙博、苗塘子两处在此又没有提到。从先后的记录中可以看出：此地段内先后提出由越方划归中国的村寨，加起来总共七个，不止于最初提出的五处。这说明最初议定将苗塘子、田蓬街等五处划入滇界，只是以五个较大的村寨来确定范围，实际还包括这五个村寨附近的小村寨在内。

《兴禄禀》中提到，勘界时，“三蓬民人麇集，相率归附，意欲抗令法员，将三蓬地方划入中国”。这是因为中、法战争以前，越南一直是中国的“藩属国”，双方关系密切，且跨于两国边境的民族相同，更为加强了这种密切的关系。跨于两国边境的民族都把法国人看作外来的侵略者，所以越方的边民情愿归属中国而不愿受法国的统治。

三蓬的位置，西抵普梅河边，东跨今富宁县南部的中、越国界。其范围，上蓬自今田蓬街北部的小朝坡、龙博以下，至越南的采桑坪、冬瓜寨等地，现越方还有上蓬公安屯。上蓬的中心原在田蓬街。中蓬在上蓬以南，包有龙尾、花戛等地，中心在新街，但新街现已无人。下蓬在中蓬之南，包有格浪、麻兰、格荡等地，中心在隆兰街。现越方基本上沿袭三蓬范围设了三个委班（约相当于公社一级），新坪子委班管辖原上蓬的越方部分；新街委班设在上马草，管辖原中蓬之地；隆兰委班即原下蓬区域。

清朝光绪年间与法国划定中、越边界之前，云南广南府与越南之间的边界线，在今十八号界碑西北一段沿普梅河，古今相同；中和西部的二十二号界碑东南一段亦古今相同；唯十八号界碑东南至二十二号界碑西北一段有变化。即龙博、茅草坪、龙楼、老寨、大弄、田蓬街、沙人寨等曾属越南的上蓬地方，中、法划界时依约划归了云南广南府。中、法划界之前，这段边界线约为自今十八号界碑东南的老寨西部起，向东北经龙哈之南、茅草坪之北，再经龙博及小朝坡，至桥头转向南折，经老厂东部，稍向东南偏经沙仁寨、猴子洞东部，至二十二号界碑北部与今界接连。

开化府南部边境的变迁

开化府位于广南府的西南部，亦云南东南边境府。《清一统志》卷四百八十八说：

“开化府，在云南省治东南七百一十里，东西距一千一百四十五里，南北距四百二十里。东至交趾界四百六十里；西至临安府建水县界六百八十五里；南至交趾界二百四十里；北至广南府界一百八十里；东南至交趾界二百三十里；西南至交趾界四百一十里；东北至广南府界二百二十里；西北至阿迷州界一百八十里。自府治至京师一万二千五百里。”

按，开化府辖境辽阔，因其为清朝初年增设的府，故仅有一县（文山县）、一厅（安平厅），且府、县、厅皆同城，对边境往往照顾不周。而与交趾（越南）之间的边界线却很长，东部、东南部、南部、西南部皆与交趾之间存在边界的交接问题。开化府与交趾之间的边界线，自今麻栗坡、富宁两县交接地带的普梅河岸往西南，直至今金平县东部。其中东部、东南部和西南部的边界线都相对稳定，而“南至交趾界二百四十里”则是康熙中年以前的情况，其后则有变化。

一、雍正初年以前

南部边界的变化

雍正《硃批谕旨》第四十五册载雍正三年（公元1725年）正月二十六日云贵总督高其卓奏文说：

“兹据镇（按，开化镇）臣冯允中报称，奉查内地旧界，亲身踏量至都龙厂（在今马关县南部之都龙公社境内）之对过铅厂山下一百二十九里，又查出南狼、勐康、南丁等三、四十寨，亦皆系内地之寨，被交址占去，不止马都戛等六寨。据《开化府志》及土人之言，皆以此铅厂山下即系旧界，内一小溪即赌咒河。此溪甚小，不应〔为〕与外国分界之处指此小溪且谓之河。复细查《云南通志·图考》，内刊载开化（按，今文山市城）南二百四十里至交址赌咒河为界。因细间土人，过都龙厂一百余里有一大河，今交址呼为安边河，以道里计之，正合二百四十里，此方是赌咒河，以此分界方始符合，等语。臣又再四反复细查《通志》开载，开化府南二百四十里至交址赌咒河。则安边河为赌咒河无疑。然一百二十里之境人何以皆知之，二百四十里之境何以皆不知？盖缘此一百二十里失去四十余年，年老之人皆能记忆，二百四十里之界不知失于明季何时，事久年淹，故土人无能知之者。臣前查时亦止知有一百二十里一层，不知有二百四十里一层，实是臣疏漏之罪。若以旧界，应将二百四十里之境彻底收回，交址之都龙、南丹二厂皆在此内。”

又故宫博物院《史料旬刊》第一册载高其卓于雍正四年（公元1726年）三月十二日复奏说：

“云南开化府南与交址邻界，臣查出自开化府马伯汎（按，在今马关县城）外四十里至铅厂山下小河内有逢春里六寨，册载秋粮十二石有余，且有芹菜塘，昔日塘房基址足据，于康熙二十二年（公元1683年）失去，遂入于交址，应行清查。再查《云南通志》开载，自开化府南二百四十里至赌咒河与交址为界。今自开化府南至现在之马伯汎止有一百二十里，即至铅厂山下小河亦止一百六十里，是铅厂山下小河以外，尚有八十里亦系云南旧境，虽失在明朝，但封疆所系，亦请一并清查。”

以上高其卓的奏文说明，清朝初年之时，开化府南部与越南之间的界线，是在距府城南二百四十里的赌咒河畔。但至雍正三年（公元1725年）前后，越南向北突进，暗中把这段边界推至距府城南一百六十里的马伯汎外铅厂山下小河一带，并把铅厂山下小河混指为距开化府城二百四十里的赌咒河。雍正三年，开化镇冯允中前往勘查这段边界，发现了问题，引起了云贵总督高其卓的注意，提出对这个问题进行追查。那么，清朝初年开化府南二百四十里与越南为界的赌河在什么地方？

赌咒河命名出自汉语，说明至迟是从明朝时期其地便属中国。《清一统志》卷四百八十八说：“赌咒河，在县（按，文山县）南二百四十里，与交趾接界。《旧志》，系蛮夷立誓各不相侵之处”。这些在河畔立誓的少数民族当时也就属于中国。又高其卓奏文中先后提到雍正初年以前被越南黎氏王朝侵占的开化府南部的地名：南狼即今麻栗坡县南部南温河区的瓦渣，也就是清末中、法越南战争后收回的南山土司之地，当其被越南黎氏王朝侵占之时，这一片地方由姓黄的土司管理，黄土司驻于瓦渣寨，所以直至近代仍称瓦渣为“南腊”

亦即“南狼”，都龙厂在今马关县都龙公社东北部的铜厂街；南丹厂在今都龙公社南部的上田房西北；芹菜塘即今都龙公社西南小白河下游西北岸的芹菜塘；南丁在今越南河江省北部的黄树皮之北；勐康即今越南老街省东北角之勐康。这些地名是当时被越南占据的地域范围内之有代表性者，而实际被占去的村寨是四十多个。在这些被占去的村寨中，芹菜塘明确为康熙二十二年始为越南所占。在此之前，开化镇还在那里建有塘房，驻扎军队以守边，大概是由于守兵逃散，所以才被越南黎氏王朝占据。而高其卓说“不知失去于明季何时，”是想推脱边防失土之责，以致奏文先后自相矛盾。这些村寨是先先后后被越南黎氏王朝暗中占据的，至雍正二年（公元1724），越南黎氏王朝已暗中突进至距马伯汎（今马关县城）外四十里的铅厂山下，这才引起开化镇的注意，查出已有四十多个村寨被越南占去。其中的南丁在今越南河江省境内的黑河（又名斋河）东北；勐康在黑河西北。显然，赌咒河即今越南河江省境内的黑河（斋河）。至清末中、法划界时，在条约中仍明确“大赌咒河又名黑河”，（见《中外条约汇编》第91页，商务印书馆出版）与雍正初年改订的今马关县城南二华里处的小赌咒河有别。雍正初年以前的旧界在今越南河江省境内的大赌咒河（黑河、斋河）畔，而不是雍正初年改订的小赌咒河。当清末中、法划界时，云贵总督岑毓英等也仍然知道“由小赌咒河南至黄树皮、箐门前之赌咒河（即大赌咒河），东至船头（今麻栗坡县南部边境之船头）下之清水河，西至山门洞前之陆地（按，即勐康），系云南旧界”。（光绪《续云南通志稿》卷八十五）即雍正初年以前，开化府南部与越南之间的边界线是：依今越南河江省境内的黄树皮南部之黑河（斋河），东接船头下之清水河而沿清水河至清水河入盘龙河处；西至今越南老街省东北之勐康（勐康在界内）。

雍正初年以前，越南黎氏王朝不仅暗中突进至马伯汎（今马关县城）南四十里的铅厂山下小河一带，而且占据了此小河上游东北的南狼一带（今麻栗坡县的南温河区一带），甚至曾经提出过对开化府腹地的土地要求。《越史通鉴纲目》卷三十四即载：正和十一年（清康熙二十九年，公元1690年），“遣使如清岁贡”，并奏“请行清查”被云南开化府“侵占”的越南渭川州（今河江）所属东蒙、无咎、牛羊、蝴蝶、普园各村、社，要求归还。清朝方面对此事的反应则见于《清朝文献通考》的记载。《清朝文献通考》说：

“康熙三十年（公元1691年），安南国王黎维正奏言：牛羊、蝴蝶、普园三处为邻界土司侵占，请给还。上问云南巡抚石文晟，知其地属开化府，已三十余年，并非安南故地，不准给与，仍行文申飭。”（道光《云南通志》卷一〇七开化府《边防》亦转引）

按，开化府之地，在明朝时期属临安府，清朝康熙六年（公元1667年），乃以明代临安府所属教化（驻今文山）、王弄（驻今文山县西部之回龙）、安南（驻今蒙自县东部之老寨）、牛羊（今西畴县南部之老街）等土司之地设开化府。则开化府辖地是自明朝以来一直都属于中国。越南国王黎维正提出来索取的地方，东蒙、无咎不知在今何处；牛羊即今西畴县之老街；蝴蝶在今西畴县东北部，属鸡街大队；普园在今麻栗坡县东北。这些地方历来属云南管辖，而所谓“其地属开化府已三十余年”，指的是清初设开化府以来的三十余年。清初废除教化、牛羊等土司之后，以其地设开化府，原牛羊土司之地改为东安里，包括今西畴、麻栗坡两县之地在内。所以，牛羊、蝴蝶、普园等“并非安南故地。”而越南黎氏王朝在康熙二十二年前后窃据了芹菜塘、南狼等地之后，乃进一步企图寻找借口占据开化府腹地的牛羊、蝴蝶、普园等处，于康熙二十九年向清廷朝贡时提出对牛羊、蝴蝶、普园等地的土地要求。

牛羊等处没有得到，乃于雍正初年谋求巩固已得的南狼、铅厂山下小河以南的地方，並尽可能再向北推进。

雍正三年（公元1725年）正月，高其倬据冯允中的调查提出铅厂山下小河南八十里的旧界问题之后，继任的云贵总督鄂尔泰只“奏请于铅厂山下小河离马伯汎四十里立界。”（道光《云南通志》卷一〇七）决意把铅厂山下小河以南的都龙、南丹二厂、芹菜塘、南丁、勐康等地都抛给越南黎氏王朝。故宫博物院《史料旬刊》第二期载《雍正安南勘界案》，其中有鄂尔泰奏摺及咨复安南国王书，就是交涉在马伯汎南四十里铅厂山下立界的事情。时为雍正三年底至雍正四年五月之间。鄂尔泰委派开化府知府佟世祐及广南府知府潘允敏等至铅厂山下，与越南土目武公宰等会同踏勘此段边界。自开化（今文山）躡丈至铅厂山下溪流，得一百二十九里，认为此小河亦非古所谓双方边界的赌咒河。但以“铅厂山形势，两山高峙，中贯一溪，据险相守”，便于分界。因建议就近立界，不复深求二百四十里之赌咒河边界。于是由潘允敏督率役夫工匠，于铅厂山下立界，“刊刻大石壁，碑书：大清雍正四年五月初四日，钦奉圣旨于铅厂山立界，凡河水上流以内村寨，俱系中土，外彝不得越境侵扰。又于各寨迳路立碑六通，各书：钦奉圣旨于铅厂河一带立界建关，凡客商来往，具由关口，不得私从小径小路出入，如敢故违，把守兵役捆拿解究不贷。”并筑关楼、瞭房、烟墩、炮台。按，铅厂山下小河即今马关县都龙西部的小白河。立界处“两山高峙，中贯一溪”，即在都龙北部的老街附近，其地两面皆山，小白河纵贯其中，自东北往西南流。河水上流以内的村寨仍属云南开化府；河水下流以外的都龙、南丹二厂、芹菜塘、南丁、勐康等四十个左右的村寨便划给了越南黎氏王朝。

但当时越南黎氏王朝已经实际占据了南狼（今麻栗坡县之南温河一带）等地，越过了铅厂山下小河东北部的“河水上流以内”，到达了今麻栗坡县南部的南温河附近。如在铅厂山下立界，那就等于要黎氏王朝退出占据了的南狼一带。黎氏朝当然不甘心。黎维禔因而向清廷上表力争，务欲得马伯汎（今马关县城）南至铅厂山下小河以北的四十里之地。这样，既可再获得一片以往不曾得到的地方，又能把东北部已占有的南狼一带连接起来不被清朝收回。清廷以越南黎氏王朝为其藩属国，“累世恭顺，方当奖励是务，宁得与争尺寸之地。”且“凡臣服之邦，皆隶版籍，安南既列藩封，尺地莫非吾土。”（按，这是清朝统治阶级的主观认识。见道光《云南通志》卷一〇七载赐安南王黎维禔之“勅諭”。）因此，既不复追究二百四十里之赌咒河旧界，更以“马伯汎外四十里地赐维禔，乃以马伯汎之小赌咒河为界。”小赌咒河仅距马伯汎南二里，即今马关县城南一公里处，今仍称小赌咒河。雍正六年（公元1728年）三月，清朝派副都御史杭亦禄、内阁学士任兰枝“往安南降勅諭”，把小赌咒河以外之地赐给黎维禔“世守”；同年十二月，“维禔奉表谢赐铅厂山地四十里恩。”（道光《云南通志》卷一〇七《边防下》）改变了雍正四年五月“于铅厂山下小河离马伯汎四十里立界”的决定，把界线又向北推移了四十里，直至马伯汎的鼻子下面。《越史通鉴纲目》正编卷三十七保泰九年四月载当时双方于小赌咒河两岸各立碑文。北岸碑文说：

“开阳（按，开化府南部）远在天末，与交址接壤，考之志乘，当府治南二百四十里之赌咒河为界。继因界址混淆，委员查勘，奏请定界于铅厂山。我皇帝德威远播，念交址世守恭顺，庞颁諭旨，复将查出四十里之地，仍行赐贲。士鯤等遵承总督云贵部院檄委，于九月初七日会同交址国差员阮辉润等，公同议于马伯汎之南小河为界，即该国王奏称之赌咒河也。爰于河北遵旨立界碑亭。从此边陲永固亿万

年，蒙休于弗替矣。雍正六年九月十八日。署开化府臣吴世鲲、署开化镇中营游击臣王无党敬立。”又南岸碑文说：

“安南国宣光镇谓川州界址。以赌咒河为据。雍正六年九月十八日。委差兵部左侍郎阮辉润、国子祭酒阮公亮等奉旨立石。”

北岸碑文把这段边界线的变化过程都简要地说清楚了。光绪十一年（公元1885年）十二月十六日，周德润、岑毓英、张凯嵩《陈明履勘云南边界各路险夷形势摺》说：“臣等查马白关外约二里许即小赌咒河，有雍正六年碑记，河北属滇，地势平行，无险可凭；河南属越，层峦叠嶂，峭峻异常。”所说雍正六年碑记，即上引《越史通鉴纲目》所载之文。雍正六年小赌咒河界就是这样确定的。

雍正六年改订的小赌咒河界，是在承认了被越南黎氏王朝暗中侵占了的南狼、南丁、勐康、都龙等四十多个村寨的基础之上，又复把铅厂山以北至马伯汎南二里的四十里之地“赐”给了越南黎氏王朝，开化府南部与越南之间的这段边界便改依小赌咒河。小赌咒河界的决定，实际上是把今麻栗坡县南部的南温河以西南和马关县境内的小赌咒河（包括下游响水河）以东北之地划归了越南。界线在马伯汎之南较之雍正初年以前向北退缩了一百二十华里，而在南狼（今南温河）以南则退缩的里距还不止于一百二十华里。

二、 雍正六年以后至光绪十年

以前开化府与越南

之间的边界

云南开化府与越南之间的边界，变动较大的是南部地段；东部、东南部和西南部则相对稳定。道光《云南通志》卷一〇七开化府《边防》引乾隆二十四年编修的《开化府志》所载边防各汎、塘、卡设置的情况，即雍正六年南部边界变动之后的全面布局，历乾隆、嘉庆、道光……乃至光绪十年以前，守边汎卡的设置虽有局部调整，但绝大部分边界线都没有再发生变动。今据道光《云南通志》引乾隆《开化府志》分段说明此时间阶段内的开化府全部边界情况。

（1）“牛羊汎设十九卡，每卡兵五名。惟扣览卡设外委一员，兵二十名。普元塘在牛羊汎东二百五十里，府东三百五十里。又二十里马桑卡。又西南七十里关稿卡。又五十里者囊卡，对交址普爱寨。又三十里普龙卡。又五里洒埽卡。又五里扣览卡。又十五里龙困卡。又十里扣满卡，对交址普龙寨。又二十里达甘卡。又十五里奎布卡。又一百六十里偏保卡，对交址普牛寨。又五十里样色桥头卡。又四十里徭人寨卡，对交址波弥寨。又十五里下藤桥卡。又四十里上藤桥卡，对交址南外寨。又十五里老虎跳卡，对交址南亮寨。又二十里天生桥卡，对交址麻栗坡寨。又十五里韭菜坪卡。又十五里牛羊坪卡。”（道光《云南通志》卷一〇七）

牛羊汎驻今西畴县南部之老街，今其地仍有清代关于牛羊汎之碑刻。牛羊汎当时防守的边境范围为今麻栗坡县东部边境往西南折，再沿盘龙河西北而上，至马关县东北地带。所属十

九卡即分布在此边境范围之内。东部的普元塘即今麻栗坡县东北的普园，普园塘之东和广南府境内的普梅汛所属南利卡相接而与越南分界；西南之牛羊卡即牛羊坪，在今马关县东北的盘龙河西岸，而牛羊卡西南即属马街汛的防守边境。牛羊汛所属十九卡分别防守的边境可以分作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为开化府东部与越南交界地段，即普园塘至奎布卡之间各卡。这部分哨卡，有的在前沿，与越南所属的村寨直接相对；有的则靠内而非边境前沿卡。

普园塘即今麻栗坡县东北之普园。马桑卡为今麻栗坡县董干区东北近普梅河西岸之马桑。关稿卡在今董干西南之关告。者囊卡即今关告西南、八布东部之者勒。交址普爱寨今地无考。普龙卡即今董干南部我方的普弄。洒埭卡，据光绪二十三年（公元1897年）开化府知府刘春霖与法国五圈官本义德会立界牌图约说明，在第三段第九号界碑北一华里处，即普弄西南五华里处。（见光绪《续云南通志稿》卷八十五。）扣览卡即今九号界碑西、八号界碑北之扣赖。龙困卡位置不祥。扣满卡或即扣忙，在八布河附近，分上、中、下寨。但刘春霖本义德会立界牌图约说：“第七牌立在扣满大寨南二里许去越之他们捏哈路”。则扣满卡即今七号界碑北二里许的大卡。与扣满卡相对的交址普龙寨即小普龙，有的地图上写作“布龙”，在今茅山南部的越方一侧。达甘卡即今八布东南八布河北岸的达干。奎布卡即达干西南的奎补。

以上各卡的防守区域即今麻栗坡县东北地带，边界线则在今中越国界的第三段第一号至十七号界碑之间。道光年间，这一线的扣览卡、茅山卡、统散卡、大卡“均修有卡房壕沟，房屋虽坏，地址壕沟犹存。”（民国《麻栗坡特别区地志资料》卷三《古迹》）。这些哨卡，今仍在我方国境边沿一线。

光绪十二年（公元1886年）中、法议界时，双方先对旧界进行辨认，清朝勘界大臣周德润、云贵总督岑毓英《奏略》说：“第三段自云南三文冲（今麻栗坡县东部之三为冲）、北圻高马白（在三为冲东部之越南境内）相对处起，至云南烂泥沟、北圻龙古寨之间（按，即今十七号界碑处）止。其界线迂迴曲折，彼此互证，尚不致有大参差。”（光绪《续云南通志稿》卷八十五《洋务志·界务》）说明自清初直至清末，这段边界线基本上没有大的变动。

第二部分为开化府东南部与越南交界的地段，即偏保卡东部和南部区域。

偏保卡在奎布卡西南一百六十里。今麻栗坡县南部天保西四华里处的盘龙河东岸，有地名偏保，即偏保卡之所在地。偏保卡是当时的边境前沿卡，其东北与奎布卡的防守边界相接。乾隆以后，这一段还增设了绿水河卡和南洞卡。南洞卡即今天保东部的南洞。绿水河卡在今十九号界碑处，其东为越方的绿水河寨，与东边的高马白隔绿水河相对。光绪十二年中、法议定界线时，清朝官吏发现“绿水河卡在河之西，地势平衡，无险可扼，而北圻高马白形势险峻，俯视河西，非将界线展至河东，将来布置防营，无所凭藉”，要求将绿水河东岸之地划归云南。最初法使狄隆已“允定线于绿水河东岸外，计拓地纵横约四十里”。（光绪《续云南通志稿》卷八十五）同年九月初九日，中、法双方辨认界限时认为：“南洞卡小河之东，系以流水洞、老隘坎为界。流水洞、老隘坎，云南、北圻各有一半，界线出其中，向北直至绿水河东岸外与高马白相近之处止，法国勘界大臣等查有未合。”（《滇越边界勘界节略》，光绪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于保胜老街。）则是狄隆初允将界线定于绿水河东岸外，后复翻悔。至光绪二十三年（公元1897年）会立界牌时，十九号界碑仍立在原绿水河卡处，绿水

河以东之地并未曾划入云南。所以，南洞卡以北至绿水河卡之间，即今中、越国界第二段十四号界碑至第三段一号界碑间的一段边界线，中、法战争前后皆一致。又偏保卡南部的一段边界，即“南洞卡小河之东，系以流水洞、老隘坎为界。流水洞、老隘坎，云南、北圻各一半，界线出其中”。南洞卡小河即今天保东部、南洞东南之小河。此小河由南洞东部向西南流入盘龙河。当时偏保卡东南一段即依此小河为界。

第三部分为开化府南部与越南交界中的一部分。即样色桥头卡至牛羊卡之间的地段。这段边界即光绪十二年中、法双方辨认的第二段中的东北一段。这些哨卡之外，即雍正六年（公元1728年）划给越南的清水河以北至南狼一带地方。各哨卡和界线情况如下：

样色桥头卡距偏保卡五十里。今麻栗坡县城南七公里的公路旁有样色寨，寨前仍有石拱桥，盖即样色桥头卡之所在。守卡者即驻样色寨。样色桥头卡靠内而不临边。

傣人寨卡距样色桥头卡四十里，依顺序方位在样色桥头卡西南，今地名已不存。但南温河下游一带多傣族村寨，光绪十二年九月初九日，中、法勘界大臣等辨认界限时，在牛羊河（今畴阳河）将入大河（即南温河，亦即盘龙河）处，仍有傣人寨卡，此傣人寨卡与荒田寨相近。则傣人寨卡在今荒田寨东南部的畴阳河将入南温河附近。傣人寨卡的防守边界，盖沿盘龙河而下，与偏保卡的防守边界相连。这段界线，光绪十二年九月初九日，中、法双方进行了辨认。《滇越边界勘界节略》说：“自牛羊河将入大河之处（牛羊河西界限截止处）起，至北保船头止，中国勘界大臣等查此段大河，系以河中为界”。北保即偏保。界线自今麻栗坡南部的畴阳河将入盘龙河处起，向东南至偏保东部的南洞小河入盘龙河处止，以盘龙河为界。但这只是粗线条，在具体落实双方所属村寨时，马鹿塘却是云南开化府所属。马鹿塘在勐洞河入盘龙河之西北、盘龙河南岸。马鹿塘南边有个村子，至今还叫“隔界”。即当时界线经过该处，因以得名。所以，这段界线是：自马鹿塘南部起，斜向东南，经隔界接勐洞河向东北转折处，又沿此段勐洞河入盘龙河，然后沿盘龙河而下，至南洞小河入盘龙河处止。

下藤桥卡距傣人寨十五里。其地今难考。但显然是在南温河及其支流河上有藤桥处，且在上藤桥卡下游，故称下藤桥卡。

上藤桥卡距下藤桥卡四十里，与越方的南外寨相对。南外寨即今南温河区西北、盘龙河南岸之南歪。则上藤桥卡即今南歪北部、盘龙河东北岸之老卡。

道光年间，又曾在上、下藤桥一带设过南欧卡、芭蕉岭卡等。（见《麻栗坡特别区地志资料》卷三。）关于上、下藤桥卡之间的一段边界，光绪十二年九月初九日，中、法双方进行了辨认。《滇越边界勘界节略》说：“自云南白营盘卡相对北圻赶掌寨大河处所，界限自河中出于北岸，按照界图，向东至牛羊河将入大河之处（界线截止之处）。此节界限分别云南之南腊寨、林家寨、滴达坡、南欧卡、苏麻地、马茅、达秧坡（云南、北圻在此坡脊分界）、马鹿塘、田冲、石盆水（云南、北圻在石盆水地方分界）、芭蕉岭寨、芭蕉岭卡、茅草坪、荒田、傣人寨卡，至牛羊河界线截止处（以上牛羊河全河归云南）；北圻之扒子寨、平夷社、南歪寨、上胜社、新店、吊竹青、达秧坡（北圻、云南在此坡脊分界）、石盆水（北圻、云南在石盆水地方分界）、芭蕉岭、湖广寨、下胜社、大杆岭，至牛羊河界线截止处。以上均辨认明确。”文中所提到的地名，白云盘卡当为道光年间前后上藤桥卡的改称。此段界线自河中（南温河中）出于北岸至牛羊河（畴阳河）将入大河（南温河）之处，便与傣人寨卡的防守边界线相接。在南温河北岸界线两侧双方分属的村寨是：属北圻（越南）的有吊竹青、达秧坡（双方在此坡脊分界）、湖广寨；属云南的有南腊寨（今老卡北部之南腊大

寨)、林家寨(在南腊大寨东北)、滴达坡(林家寨东部之跌达坡)、南欧卡(跌达坡东南之南段坡)、达秧坡(双方在此坡脊分界)、荒田(在达秧东南)。这些地名今仍存。显然,这段界线乃自今老卡离开南温河岸向北,东经吊竹箐之北,过南段坡之南,又经过达秧坡,折南经荒田寨之西,转东南过湖广寨之北,然后南下至南温河北岸,便与马鹿塘西北的傣人寨卡的防守边界相接。

老虎跳卡距上藤桥卡十五里,对交址南亮寨。按,今麻栗坡一带的各族人民亦称老虎为猫猫。故“老虎跳”也被说成“猫猫跳”。今盘龙河中、下游一带,凡河两岸岩石拱近而可跃过的地方,多被称之为猫猫跳或天生桥。老卡西北的南温河(盘龙河)上今仍有猫猫跳,又称天生桥。清代的老虎跳卡即设于此。与老虎跳卡相对的交址南亮寨,即今猫猫跳西南的南亮寨。

天生桥卡距老虎跳卡二十里,对交址麻栗坡寨。天生桥卡即今麻栗坡县西部盘龙河自北向南转东折处之天生桥,与其东南部又称猫猫跳的天生桥是两处,不是一处。与天生桥卡相对的交址麻栗坡寨,即今马关县东北部与麻栗坡县西部接壤处之小麻栗坡。今麻栗坡县城在清初称为新草房街,其后则以四周山坡上多麻栗树而改称麻栗坡,因此与“交址麻栗坡寨”名称相同。为了区别,清末中、法双方辨认界线时,乃将原“交址麻栗坡寨”改称小麻栗坡(见光绪《续云南通志光稿》卷八十五)

至光绪十二年(公元1886年)九月初九日中、法双方辨认界线时,这条边界线两侧由原天生桥卡至老虎跳卡之间,所取村寨名称与道光《云南通志》的记载不尽相同,但界线却未曾改变。《滇越边界勘界节略》说:“自云南处天生、上藤桥、北圻之孟牙寨,至云南之白营盘卡相对北圻之赶掌寨处所,按照界图,以大河(按盘龙河)河中为界”。即自原天生桥卡至老虎跳卡之间以盘龙河为界。

韭菜坪卡距天生桥卡十五里。韭菜坪卡在今麻栗坡县西部的天生桥东北的韭菜坪。此卡稍靠内,不临边境前沿。

牛羊坪卡距韭菜坪卡十五里。牛羊坪卡即今马关县东北部之牛羊坪。

以上为牛羊沅的防守边界情况。总的边界走向是:自今麻栗坡县东北第三段中、越边界的第十七号界碑处起,向西南至第二段第十四号界碑处止,这段现存中、越边界古今相同。又从第二段第十四号界碑处起,向西南依南洞小河至南洞小河入盘龙河处。再沿此段盘龙河西北上,至勐洞河入盘龙河处,溯勐洞河而西,至马鹿塘南部向北折,抵马鹿塘西北的南温河(盘龙河)岸。越过南温河向西北,经湖广寨之北,过荒田寨之西,又经达秧坡和南段坡之南,过吊竹箐之北而至老卡。自老卡以上至天生桥(第一道天生桥,不是又称猫猫跳的天生桥),则依盘龙河为界。自天生桥转西南下,约依牛羊坪与小麻栗坡之间向北入盘龙河之小河为界。自今中、越边界第二段第十四号界碑处起往西至今马关县东北的小麻栗坡、牛羊坪一带的这段边界,古今并不相同。这条边界线把今麻栗坡县南部的南温河、瓦渣、城子上、戈岭、法瓦、老陶坪、铜塔、船头、坝子、勐洞等地划在了界外。这些地方正是雍正初年以前被越南黎氏王朝暗中占据的南狼等三、四十寨中的一部分,雍正六年又被清朝“赐”给了越南黎氏王朝,直到光绪十二年中、法双方辨认旧界时,仍然在界外。

(2)“马街沅设十六卡,每卡兵五名。火烧地房卡接牛羊沅之牛羊坪二十里,对交址南山寨。又二十里湾子箐口卡。又二十五里老妹箐口卡,对交址南丫寨。又十二里番山卡。又五里城子卡,对交址小马鞍山寨。又五里木兔底卡。(原作木儿底卡。今依光绪《续云南

通志稿》卷八十五改正。)又三里新卡,对交址塘子寨。又五里冷卡。又四里法支革大卡。又三里法支革小卡,对交址白石崖寨。又二里多罗卡,对交址秃脚寨。又八里龛龛卡。又八里龙那卡,对交址布都寨。又十里小天生桥卡。又二十五里戛鸡卡,对交址阿拱寨。又六十里猛鳞卡,对交址猛糠寨”。(道光《云南通志》卷一〇七)

马街汎驻今马关县城。今马关县城东部的原县人委机关大门前有一块碑,立于清朝嘉庆二十年(公元1815年),乃重修马街汎关帝庙碑记。碑文中说:“云南开化镇左营驻守马街汎防员司□□□预捐银拾两,倡率汎书、百队、住持道人,募化众姓重修……”。足以证明马街汎即在今马关县城内。马街汎乃雍正年间马伯汎的改名。

一、马街汎的防守边境,即雍正六年与越境南黎氏王朝重新改订的开化府南部的西南地段。亦即小赌咒河边界地段。

二、自雍正六年(公元1728年)至乾隆二十四年(公元1795年)间,马街汎所属边防卡的数量有所增减。其原因是雍正六年与越南划定小赌咒河边界之后,越南复向北暗中突进,又将马街汎守防的一部分边地占据。道光《云南通志》卷一〇七说:“乾隆八年(公元1743年)交址沙人侵扰边界,设逢春里勐忙、勐谜、白果、列别、戛基、阿腊、下天生桥、鲁那、罗却、多罗、法支革小卡、法支革大卡、……漫铕、董牛、……二十六卡,土练一百二十六名”。显然是雍正六年以后,防守松弛,把一部分卡废了。及至越南向内侵,又复恢复已废卡并增设了许多新卡。乾隆八年设的二十六卡,大部分至清末仍然存在;一部分后来裁并了;少部分后来又被越南侵占。中、法越南战争后辨认界线时,周德润、岑毓英《奏略》中说:“查漫冲、董纽两寨,建自乾隆八年,不知何时属越。”(光绪《续云南通志稿》卷八十五。)是乾隆八年以后,越南又暗中侵占了漫冲(漫铕)、董纽(董牛)两寨卡。漫冲即漫铕,董纽又作董佑、董牛,皆在今马关县东北的小麻栗坡西南。雍正六年与越南改订小赌咒河界时,漫铕、董纽仍归开化府而属马伯汎防守的范围。至乾隆八年设为卡,属马街汎。但至乾隆二十四年编写《开化府志》之时,早已被越南侵占。所以道光《云南通志》卷一〇七引乾隆《开化府志》的记载,马街汎所属十六卡中没有漫铕卡和董牛卡。

马街汎所属十六卡的防守地段,可分为三个部分。情况如下:

第一部分为火烧地房卡至新卡等七卡。

火烧地房卡距牛羊汎之牛羊坪二十里,对交址南山寨。火烧地房卡在今马关县东北的牛羊坪西南,今名半坡寨。盖近代始将火烧地房卡改称半坡寨。与火烧地房卡相对的交址南山寨,当即今马关县东部的南劳大寨。因南劳大寨乃雍正六年划给越南的南山土司之地。其西北即漫铕、董纽。漫铕、董纽西北便是火烧地房卡(半坡寨)。

湾子箐口卡今名湾子寨,在半坡寨西北。

老妹箐口卡即今老妹寨,或作老梅寨;与老妹箐口卡相对的交址南丫寨今地无考,当在今南劳大寨西南一带。

番山卡即今马关县城东北十华里处之大番山,在老妹寨南面。

城子卡在今马关县城东北五里,今地名仍同;与城子卡相对的交址小马鞍山寨,即今马关县城东南十八华里处的马鞍山。

木兔底卡今地名写作木头底,在今马关县城东三华里左右之处。

新卡距木兔底卡三华里,与交址塘子寨相对。今马关县城东南三华里处仍有地名新卡,但已无人居住。新卡距木头底卡(木兔底卡)确为三华里。与新卡相对的交址塘子寨即今新卡

南部的塘子边寨。

以上各卡与交址所属村寨相对之间，即为当时马街汛防守的一段边界线。至光绪十二年九月初九日，中、法双方辨认界线时，这条界线两侧的地名，部分较之乾隆《开化府志》所载者有所改变，但界线却基本不曾发生变化。《滇越边界勘界节略》说：“自云南碑亭卡河（按，小赌咒河）中界限稍入于小溪中（小溪合流小赌咒河处所以上之小赌咒河全河归云南——原注）。向东又出小溪南岸陆地，向东至北圻高栈桥（按，即今马关县东部的南劳大寨北、漫冲东部之高掩槽）处所，界限入于漫冲河中（由此以西全河归云南——原注），顺河中为界，东至云南之漫冲、北圻之漫冲。此节界限，按照界图分别云南之新卡、木免底卡、菊花山、兔达（按，今地名或作吐打）、漫冲；北圻之上董亮、聚和社、高栈桥、漫冲。自云南之漫冲、北圻之漫冲河界尽处，登北岸陆地，按照界图，向北稍偏西，即折向东北，至云南之天生桥即上藤桥、北圻之孟牙寨。”按，往东北至今马关县东北部的牛羊坪一带，便与原牛羊汛的防守边界相接。这段边界线乃雍正六年与越南改订的小赌咒河界中的一段。按照这条边界线，今马关县东北的小麻栗坡西南至马鞍山，南至都龙一带都被划在界外。但与乾隆《开化府志》所载的这段边界线略有出入。即在光绪十二年九月初九日辨认界线之前，已与法国争回了乾隆八年以后失去的漫冲、董组两寨。周德润、岑毓英、张凯嵩《奏略》说：“查漫冲、董组两寨，建自乾隆八年，不知何时属越。据该处土人云，越南侵占已七八十年。今不及时收回，则两寨终归淪陷。屡据《通志》以争，未能得手。延至三十九日，该使理屈词穷，先将小赌咒河等处界线议定，狄塞尔复亲笔将漫冲、董组划还滇界，计复地纵横三十余里”。（光绪《续云南通志稿》卷八十五。）所以《滇越边界勘界节略》中有“云南之漫冲”。

第二部分为冷卡至戛鸡等八卡。

冷卡距新卡五里。此地名今不存。依方位和距离，约在小赌咒河西北岸的小马白附近。

法支格大卡和法支格小卡均在今马关县城西南十二华里处之花枝格，位于小赌咒河西北岸。与法支格大卡、法支格小卡相对的是交址白石岩寨。今白石岩地名甚多，仁和南部有白石岩寨，但远在小赌咒河西北岸，与以小赌咒河分界的原则不合。当时的交址白石岩寨当在今花枝格东南部的小赌咒河东南岸。

多罗卡即今花枝格西南三华里左右的多罗寨。与多罗卡相对的交址秃脚寨即今多罗寨南部的独角寨。

齧齧卡距多罗卡八华里。即乾隆八年的罗却卡。今地名或写作“落雀”。而解放初期仍称之为“齧齧”。

龙那卡距齧齧卡八华里。今地仍称龙那。与龙那卡相对的交址布都寨，即今龙那东南、小赌咒河（响水河）东南岸的老寨，过去叫布都老寨。

小天生桥卡距龙那卡十华里。今哈腊东部的响水河上有小天生桥，即距龙那十华里的小天生桥卡之所在。

戛鸡卡距小天生桥卡二十五里，与交址之阿拱寨相对。今小天生桥西南的响水河西岸有小戛基和大戛基，而大戛基在小戛基南偏西六华里左右。依戛鸡卡距小天生桥卡二十五华里的距离测算，则戛鸡卡应在今大戛基。与戛鸡卡相对之交址阿拱寨即今大戛基东部、夹寒箐西南之阿控寨。

以上各卡的位置，皆沿小赌咒河及其下游响水河，自东北而西南，依次排列于河西北岸